

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凤发改字〔2025〕160号

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部分殡葬服务项目试行价格 有关事项的通知

凤凰县鸿泰投资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殡葬服务价格管理的通知》（湘发改价费规〔2021〕675号）、《湖南省定价目录》和州发改委《关于规范殡葬服务收费的通知》有关规定，现就进一步明确部分殡葬服务项目试行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殡仪馆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表（政府定价）

序号	服务项目	收费标准	备 注
	一、骨灰寄存		
1	普通或临时寄存	5元/盒/月	含寄存证工本费。30天内免费（含30天）。

	二、遗体存放(冷藏)		
2	遗体存放	4 元/时	不足半小时不收费。

二、殡仪馆其他殡葬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表（政府指导价）

序号	服务项目	收费标准	备 注
1	悼念厅租用费	25 元/小时	1、提供休息室、瞻仰冰棺、饮水机、香案、跪垫、电扇、桌、椅、水、电、打扫卫生等固定布置的设施和服务，具体以陵园提供设施为准； 2、租用时间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； 3、县级以上公安机关确认的无名尸体费用和城乡困难群众（包括城乡低保对象、城乡特困人员）死亡的减半收费。
2	遗体化学防腐保存	0 元/具(未开展)	采用化学药剂防腐保存遗体。
3	协助尸检	0 元/具(未开展)	按规定程序协助进行遗体解剖和检验（含解剖台、水电、药物等）
4	特殊遗体解冻	0 元/具(未开展)	指处于冷冻状态的特殊遗体进行解冻。
5	格位维护	0 元/格(未开展)	对骨灰安放格位（寄存骨灰格位除外）维护保养
6	证件制作	0 元/件(未开展)	制作安葬(放)逝者遗体、遗骸、骨灰等的相关证件
7	档案查询	0 元/次(未开展)	为客户查询逝者相关殡葬服务信息

三、严格落实明码标价制度，未予标明的费用一律不得收取。对自主定价的殡葬用品（含遗体存放器具）及服务，应遵循成本合理、公平诚信原则，杜绝虚高定价、牟取暴利等行为。

四、未明确的其他殡葬服务项目及价格按照《关于继续试行

凤凰县鸿泰投资有限公司殡葬服务价格的批复》凤发改字〔2023〕563号执行。

五、本通知从即日起执行。

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5月30日



抄送：州发改委、县政府办、县民政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财政局、
县公安局、县执法局、各社区

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30日印发

